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21-089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以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笠钧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审议通过《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据此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备案登记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1）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1 《关于提名赵笠钧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02 《关于提名张蕾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03 《关于提名杜硕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1 《关于提名骆建华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02 《关于提名王晓慧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议案 1《关于修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7 名董事变更为 5 名董事组成；如本次议案 1 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再补选 2 名董事。

## **4、审议并通过《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0 万元/年（税前），除独立董事外，公司不因担任第四届董事职务而向各非独立董事支付任何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阳水环境”）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合计人民币 190,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授信，并由其控股股东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建路桥”）单方向银行出具了《安慰函》。

公司同意按照 20% 的出资比例（扣除政府方）为阜阳水环境偿还中电建路桥相关款项向中电建路桥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额度为借款授信总额人民币 190,000 万元的 20%，即人民币 38,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以主债务合同金额为准。担保期限为反担保协议约定的自中电建路桥出具《安慰函》之日起至《安慰函》义务履行完毕后两年。

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在担保期间办理相关业务，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对外担保的具体条件，并签署相关协议和其他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3）。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浦水务”）为满足其 PPP 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漳浦县支行申请人民币 30,500 万

元长期贷款，贷款期限 15 年，公司同意就上述银行贷款为漳浦水务提供补充质押担保，担保形式为公司以持有漳浦水务 45%的股权进行质押担保，对应漳浦水务实收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 万元的 45%，即人民币 3,6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5 年。

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在担保期间办理相关业务，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对外担保的具体条件，并签署相关协议和其他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3）。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7、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一至第六项议案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9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7日